

歷史重大訊息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5519 隆大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11/03/17	發言時間	15:57:22
發言人	馮淑卿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7-3367041
主旨	董事會決議通過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				
符合條款	第 51 款	事實發生日	111/03/17		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111/03/17</p> <p>2.公司名稱:隆大營建事業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發生緣由:董事會決議通過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</p> <p>6.因應措施:不適用</p> <p>7.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(1)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110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31,860,113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23,895,085元,以現金方式發放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